

证券代码：837112

证券简称：大洋生物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浙江大洋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本次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4 月 24 日 13:00:00。

预计会期 0.5 天。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7112	大洋生物	2020年4月17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修改〈浙江大洋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

（二）审议《关于修订〈浙江大洋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承诺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加强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的承诺及履行承诺行为的规范，切实保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收购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分层管理办法（试行）治理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公司制度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修订本制度。

（三）审议《关于修订〈浙江大洋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行为，保证股东大会依法行使职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修订本规则。

（四）审议《关于修订〈浙江大洋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的对外投资行为，提高投资效益，规避投资所带来的风险，有效、合理的使用资金，使资金的时间价值最大化，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以及其他国家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制度，修订本制度。

（五）审议《关于修订〈浙江大洋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与各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行为，维护公司及公司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修订本制度。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一）；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2）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3）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4）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传真方

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0 年 4 月 24 日 12 点 30 分-13 点 00 分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徐旭平 联系电话：0571 -64156868
传真：0571-64156845 联系地址：浙江省建德市大洋镇朝阳路 22 号 1 号楼办
公楼二楼董事会办公室

（二）会议费用：出席会议者交通、食宿费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浙江大洋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浙江大洋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9 日